

#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梓潼县民政局

所属年度：2022年

编制单位：梓潼县民政局

编制时间：2022年04月21日

##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梓潼县民政局殡仪馆火化炉环保改造项目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2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四) 预算金额(元)：5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5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五) 项目概况：

将现有一台平板式火化炉改造为环保拣灰式火化炉，达到如新装拣灰炉一样配置效果；另对现有一台拣灰炉和一台平板炉进行环保改造；采购一台小型焚化炉。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二)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面向的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3. 预留形式：项目整体预留

4. 预留比例：100.0%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 1、预算金额（元）：500,000.00，大写（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500,000.00，大写（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 2、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3、定价方式：固定单价
- 4、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殡葬设备及用品	标的名称	殡葬设备及用品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500,000.00	单价（元）	500,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殡葬设备及用品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炉体外型尺寸：L4000mm×W3000mm×H3400mm（±5%）。</li> <li>2、主燃烧室尺寸：L2200mm×W1800mm×H1500mm（±5%）。</li> <li>3、炉门口尺寸：L1800mm×W600mm（±5%）</li> <li>4、焚烧能力：≥150kg/h</li> <li>5、燃烧物类型：花圈遗物，生活可燃垃圾，被褥鞋帽，树叶等</li> <li>6、控制系统：“一键式启动、关闭”与尾气设备同步</li> <li>7、单台焚烧炉耗电总量：≤25千瓦/小时（包括尾气）</li> <li>8、主燃烧室工作温度：添加焚烧物焚烧最高温度：1000℃以上</li> <li>9、二燃烧室工作温度：350℃-1000℃</li> <li>10、炉膛工作压力范围：-100~-20Pa</li> <li>11、排烟方式：地上烟道下排烟式</li> <li>12、燃烧系统：无须燃料、人工点火、自动供风、自动检测</li> <li>13、防爆系统：设有自动防爆系统</li> <li>14、焚烧炉体壳装潢：选用工业特殊双面喷塑彩钢板装修外饰</li> <li>15、炉体与尾气装置占地面积：长12米，宽3米，总面积36平方</li> </ol>
---	---	---

2	<p>1、烟气分配器：Ø800mm×H2000mm，厚度≥2.5mm，材料304不锈钢。</p> <p>2、引风机：流量≥3000立方/小时、压力≥5500Pa。</p> <p>3、冷却器：Ø1000mm×H2400mm，厚度≥5mm，材料冷轧钢。</p> <p>4、加压器：流量≥3000立方/小时、压力≥6800Pa，厚度≥2mm，不锈钢外饰</p> <p>5、脱硫脱硝处理器：流量≥2800立方/小时，厚度≥5mm，材料冷轧钢；不锈钢外饰，厚度≥2mm</p> <p>6、烟气整合分离器：流量≥2800立方/小时，厚度≥2.5mm，材料304不锈钢</p> <p>7、除尘器箱：L2200mm×W1900mm×H5000mm（±5%），厚度≥2.5mm，材料304不锈钢。或根据用户意见要求选用材料及结构形式</p> <p>8、净化塔：长4000MM宽4000MM高8000MM，带四角屋面结构。专用金属材料瓦面。塔身材料砖混结构，表面真石漆喷涂装饰。净化塔上下二层，以上设备部件安装在塔内</p> <p>9、单台尾气用电总量：≤25千瓦/小时（包括焚烧炉体）</p> <p>10、烟气总流量：≤3000立方/小时</p> <p>11、烟气末端温度：≤50℃</p> <p>12、尾气占地面积：≤16平方米</p> <p>13、设备高度：≥12米（包括烟囱）</p> <p>14、设备寿命：≥10年</p> <p>15、尾气装置安装后排放指标须达到国标GB13801--2015检测合格标准要求。尾气处理设备的处理效果可通过本地环保部门的现场检测，保证环评检测验收顺利通过</p> <p>16、尾气装置安装后炉膛负压保证-200至-10Pa范围可调，炉膛引力始终满足负压要求，不能出现正压污染</p> <p>17、尾气装置不须使用空压机，不得产生二次噪声污染，尾气区相对噪声不得大于80分贝</p> <p>18、尾气净化装置一次性投入后须连续使用，不须更换布袋，无后续布袋更换费用，少维护或无维护</p> <p>19、尾气设备可采用“湿法水处理和风冷却方式”避免高温保证尾气设备连续正常使用和净化效果。不得有污水排放造成的二次污染</p>
---	--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旧炉拆除，</li> <li>2、增加炉外烟道回风管道，直径160钢管约20米。</li> <li>3、引风系统、鼓风系统配套改造。</li> <li>4、油路管道阀门更换。</li> <li>5、增加电脑10.5寸工业触摸屏。</li> <li>6、增加操作面PCL程控器。</li> <li>7、增加新型顶层集热器</li> <li>8、更换炉内新型集热管道</li> <li>9、采用高强度耐火浇注料施工，耐火度大于1300度</li> <li>10、更换炉内热交换器</li> <li>11、更换炉内集热总成直径140钢管</li> <li>12、更换炉内风控箱</li> <li>13、更换全部风管全部采用无缝钢管加工</li> <li>14、拆除平板车更换拣灰炉台车</li> <li>15、增加炕面冷却提升机及冷却机构</li> <li>16、增加拣灰炉炕面</li> <li>17、增加外炕面搁置架</li> <li>18、改造火化炉操作面提高操作口</li> <li>19、更换新型主枪</li> <li>20、更换全部保温隔热材料</li> <li>21、增加炉面机构与拣灰炉配套</li> <li>22、更换烟闸控制器</li> <li>23、更换其他与新拣灰炉不配套装置</li> <li>24、与现有尾气净化系统配套连接</li> <li>25、尾气对接后达到GB13801--2015排放标准</li> </ol>
---	--

#### 5、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如不需要可要求供应商不响应）

6、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7、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报价	1、价格得分=（有效最低最终价格/有效最终价格）*30（有效报价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且报价未超过预算的报价）	30.0	是
2	详细评审	技术	1、核心产品技术参数共15项，全部满足得15分，每有1项负偏离扣1分，超过5项技术参数负偏离，本项不得分。2、非核心产品技术参数共44项，全部满足得22分，每有1项负偏离扣0.5分，超过10项技术参数负偏离，本项不得分。（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以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或第三方检验报告为准，未提供技术参数证明函或第三方检测报告不得分）	37.0	是
3	详细评审	产品综合实力	1、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焚烧炉和尾气净化处理设备相关专利证书的，提供国家专利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鲜章，有1个得1分，本项最多得4分。2、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环保、节能类相关证书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鲜章，有1项得2分，本项最多得4分。3、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有类似焚烧炉或尾气净化处理设备销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第三方验收检验报告（检验报告需提现产品焚化功能或尾气净化功能，符合国家标准），资料齐全的有1个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	14.0	是
4	详细评审	实施方案	投标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装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工艺、施工进度及施工时间安排、安全文明措施、质量保证措施等4个方面，评审委员会对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描述完整、全面详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满分8分，每缺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或有描述错误的或不符项目实际情况的扣1分，扣完为止。	8.0	否
5	详细评审	售后服务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机构设置、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培训计划等5个方面。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且有具体详细阐述，逻辑清晰，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10分，每缺失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有任意一项内容存在不符合项目实际或不详细无法执行的扣1分，扣完为止。	10.0	否
6	详细评审	不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企业	供应商注册地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得1分。注：供应商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	是

## 8、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单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4)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合同完成，通过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7.00%。

质保期满1年后，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按绵财采【2021】15号文件规定执行。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产品质保期二年以上。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归采购人所有。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无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30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一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十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30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14) 合同其他条款：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

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应向梓潼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 3、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1份，代理机构及备案部门各1份。

#### 9、履约验收方案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按招标文件执行
-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招标文件执行
-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招标文件执行
- 11) 履约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执行
-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按招标文件执行

####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